

课堂教学检查通报（二）

根据《郑州西亚斯学院关于在全校开展课堂教学检查的通知》（校教〔2021〕17号）安排，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组织校级检查组对全校教师的课堂教学情况进行抽查、听课。现将第11周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体情况

第11周，校级检查组对160位教师的课堂教学进行了检查听课。从检查结果看，本周整体情况与前两周相比有明显好转，绝大多数教师能够按要求携带教学基本文件，有效组织课堂教学，课堂秩序及教学效果良好。但仍存在个别教师未按要求携带教学基本文件，个别班级学生迟到、未带教材、看手机等现象。

二、通报表扬

1. 马克思主义学院赵园园老师：教学态度端正，精神饱满，教学过程安排合理，重点、难点突出，有效利用泛雅平台进行教学互动，启发性强，调动学生思考问题，有感染力，效果较好。

2. 会计学院张红丽老师：教师备课充分，教学基本文件携带齐全，启发式教学，互动良好，学生携带教材，抬头率高、出勤率高。

三、通报批评

1. 教学基本文件携带不全或携带资料不规范。如：2021年5月11日第5节会计学院《财务管理学》主讲教师，2021年5月11日第7节马克思主义学院《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概论》主讲教师，2021年5月11日第8节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主讲教师，学前教育学院《幼儿园教师综合教学技能》《蒙台梭利教学法》主讲教师。

2. 课堂教学管理有待加强，存在学生迟到、不带教材、不记笔记、看手机等现象。如：2021年5月13日第9节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2021年5月11日第2节法学院《金融法》课程。

3. 黑板上有其他课程的板书没有擦，学生桌上食品较多。如：外语学院《英语口语IV》课程，学前教育学院《学前卫生与保育》课程。

4. 课程教学思政元素融入不够，线上线下教学深度融合有待加强。

校级检查组详细的“课堂教学检查听课评价意见反馈表”经统计整理后会通过OA发送给相关专业学院。

四、整改要求

1. 希望各专业学院高度重视通报及反馈表中的各项问题，核查本院教师课堂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找原因，认真进行整改。对于相关课程教师，学院教学检查组需安排专人跟进其课堂教学改进情况。

2. 请各专业学院结合校、院两级课堂教学检查情况召开专题会议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强调，对好的课堂和教师进行表扬。同时通过开展观摩教学和经验交流，让课堂教学组织有力、有章、

有法的任课教师把好的经验传授出来，推广到每一个课堂，让每一位教师都能积极主动地、创造性的组织课堂教学。

3. 希望全体教师遵守学校教学规范，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提高教学责任心，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共同提高课堂教学效果、提升人才培养质量。